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

聯絡人：江志宏

電話：04-22502306

傳真：04-22502372

電子信箱：g0037@land.moi.gov.tw

100

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20號7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中辦地字第10713532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轉知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第1267/1989/2253號決議制裁委員會制裁名單更新訊息，已刊登於本部地政司網站防制洗錢專區（網址 <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/chhtml/hotnewsall.asp?cid=1587>），請參考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地政司案陳法務部調查局107年5月30日調錢貳字第10735537580號函副本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部地政司【不動產交易科】

部長 葉俊榮